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3月18日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19年4月3日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管理相关制度和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2018年度绩效考核考评结果均为不合格，董事会决定对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因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达标导致不能解锁的1,221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详情请见公司刊登于2019年3月19日、2019年4月4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上（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和总股本将随之发生变动，注册资本由814,139,568元减至801,929,568元，总股本由814,139,568股减至801,929,568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本公告之日起四十五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债权人如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提供相应担保的，应根据《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要求，并随附有关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惠程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九年四月四日